

1A 李凱婷

一封給小學老師的信

親愛的鄧思雅老師：

你好，鄧老師，你近來好嗎？你知我是誰嗎？我是李凱婷！我寫信給你是因為我想告訴你一些我在中學的情況。

自從我升上孫方中書院後，我漸漸地發現中學與小學的分別。當然，你不用擔心我，雖然中學的科目比較多，但我也會盡自己的努力去克服。但對於我來說，那些科目令我感到耳目一新，又令我有點迷惑不解。

我很幸運，我不但能和陳曉瑩和馮家俊在一甲班，更在短時間內認識了許多朋友，真令我大喜過望。在這間學校裡，我最喜歡的地方是七樓，因為在那裡有一個圓形的玻璃窗，可以看到遼闊的海景，真是美極了，令我身心舒暢。

雖然，我現在已升上了中學，但我還不能忘記小學所發生的事情及老師對我的教導。記得在謝師宴中，我們在表演唱歌時，你滿臉都是淚水。在我們唱完歌後，你更上台跟我們說了一些話，在聽你說話時，我感到非常感動，但我覺得不應該哭，因為我想永遠都用笑容對著你。我真的非常感謝你的教導，我永遠也不會忘記，我希望鄧老師你也會一直像我這麼開心。

在中學裡，我希望努力學習，成績一直名列前茅。

敬祝

教安

生活愉快

6B班學生

李凱婷敬上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

1A 許季玥

一封給小學老師的信

親愛的陳夢夷老師：

您最近好嗎？我是許季玥。我非常想念您！在畢業禮的前兩個月您就開始放產假，直到放假前幾天才回來。您的寶寶現在多大了？希望將來能看到他。

開放日當天，我會回來學校探望你和其他老師，還有同學們。我記得你每年都在中文科二零一室的課室裡幫忙，今年也是吧？我很希望能夠跟陳老師你一起聊天，一起玩。我很懷念以前跟你在一起的日子。我很懷念以前跟你和同學一起上課的那些很開心的日子。其實不只有我想念你，其他的同學都因為你放產假太久，一直常常念道：「唉，陳老師什麼時候回來呢？」可能我們都不習慣代課老師的教學方式，最後一次考試成績不太好呢，讓我很失望。

你知道我們打算在小學舉行音樂會做了些什麼嗎？本來我們想邀請你一起上台表演，可是只有吳老師可以出席，我們班有一位同學在電腦裡找到你的照片，然後列印出來，做了一個「陳老師」的牌子。最後我們獲得全場掌聲和三百多票，贏了，因為「陳老師」太受歡迎了！

我在中學生活得很開心，老師都對我很好。還有我認識了很多新同學和結交了很多新朋友。升上中學後，很多科目也用英文教。我最喜歡的科目是家政因為可以做我自己喜歡的食物，因為有一位外籍老師和我們一起上課，所以家政也要用英文來教，他的英文名字跟我的舊同學一樣。

最後，我想謝謝陳老師你多年的教導，不知不覺你已經教了我四年了！我衷心跟你說一句：「謝謝您！陳老師。我會把您永遠記在心裡。」

請保持聯絡。

祝

身體健康！

6D班學生

許季玥敬上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

我的曾祖母

出生至今，我一共渡過了十二個開開心心的生日。但今年的生日，我的心情，彷彿掉進了一口沒有光明和深不見底的井底裡。那天的一切一切，都令我體會得很深。在我的人生道路上，這天令我學懂了一個殘酷的事實和明白了更多的人生道理。

那天放學後，我如常在下午四時回到家。當我打開家門，一陣陣強烈的焦急帶點忐忑不安的秋風，向我迎面而來。那個情境，仍然歷歷在目。媽媽眼中帶淚地說：「欣欣，快放下書包，曾祖母快不行了！」那時，彷彿有一塊千斤重的鐵石打在我的心上。我立刻聽從媽媽的話，放下書包，跟隨母親離開家。

在前往醫院的路途中，我在車上，回憶了很多與曾祖母共同擁有的美好回憶。曾祖母年青時，是一位貌美如花、迷倒千萬追求者的教師。媽媽的童年都是由曾祖母照顧的。所以我的存在，可以說是由曾祖母間接「創造」的。

童年時，曾祖母常常教我背誦詩歌。跟我說笑話、故事、和談到她年輕時的經歷，還有很多人生的的一些哲理。她很緊張我的學業成績，每次見面，她都會問我：「你全級考幾名呀？」、「快考試了吧？」這些的問題。我每次都會回答：「第一呀！」她真的會相信，並欣然地使嘴角向上翹。

她是一位樂天的人，凡事都會積極面對，並以笑容對抗黑暗。她的處事和性格，都顯示出是一位成功的人。她的言談舉止大方得體的行為，全都非常值得我去尊敬和學習。我跟她的回憶和深厚的感情，真是非筆墨能形容的。

下車後，媽媽、哥哥、阿姨和外祖母，急步地走進曾祖母的病房。當我剛踏進病房，量度曾祖母的心跳器發出了巨大的鳴響。看見心跳器的心跳數字，在兩秒間急降至「零」，表示她已經離開了我們。

那時心裡有一種莫明奇妙的心情。

看見眼前的曾祖母，不禁令我後悔起來。後悔昔日為什麼不多抽時間陪伴她、關心她。因為回想對上一次與曾祖母會面，已是一個多月前的事。她的金石良言，令我銘記於心，終生受用；她教我背誦的詩歌，令我緬懷她的聲音和用心教導我的樣子。

從我懂事至今，從電視劇中的劇情，常常都會看見這種情境。但這次，是我親眼目睹，內心十分難受。我明白人生有生、老、病、死。我明白曾祖母已經很幸福，因為她「走」得很安詳，是一種福氣。再說，她已經在人世間，活了差不多一世紀，在人間的「使命」中，已存了很多功德。她的「使命」已完成，所以要回「大宇宙」。我想，這些全都是安撫心靈傷口的藉口。一想到，我們的回憶，蜂擁而至的百感交集，使淚水無法控制地流出。

眼前的她，是不是正在與曾外公和外公團聚？也許吧，我倆今生的回憶，上天認為已太多，所以要告別懲罰我們。我倆的經歷已成歷史和回憶。雖然萬物每秒要跟著時間在轉變，但有一件事是永遠不會改變的。就是我對她的思念，是不會因為時間的久遠而減退的。希望曾祖母以今世所存下的功德，下世能投胎繼續做一個好人。

1B 林 濤

一封給小學老師的信

敬愛的葉秀萍老師：

你還記得我嗎？我是剛畢業的六年級生。先在此向你表示問候和衷心的感謝。

在孫方中書院的面試，老師對我進行了一番評審之後，決定錄取我。我內心感到無比的興奮、滿足、開心，用棒棒糖的甜也無法比擬我心裡的那種甜。雖然我和小學的同學分開了，但是，我又認識了一些新伙伴啊！

在暑期銜接班開始的第一天，我在巴士站竟然遇到和我一起畢業麗中小學的同學——陳蘊而！起初我還不知道她也升上孫方中書院。說得正巧，我竟然也和她同班！可能這就是緣份吧。這所中學的同學很友善，老師很幽默，令上課十分有趣，氣氛很活躍。學校的設施很齊全，有足球、籃球場、有蓋操場等等。升上這間中學讓我覺得十分安心。因為在這裡我可以獲得更多的友情，學到更多的知識，取得更高的分數。

我能上到這麼好的中學，都是因為老師您在小學給予我的教導與教誨。雖然老師平常比較嚴厲，但這都是為了讓我們養成良好的習慣。還記得我因為體育鍛煉而沒有按時做功課，卻向您說謊：因為生病，去了打針，所以沒有做功課。後來我承認錯誤，我本以為你會罵我，但你卻說沒關係，改天補上功課就行。這件事讓我終身難以忘卻。在此，我對你表示衷心的感謝。

敬祝

教安



5C 梁文懿

六乙班學生

林濤敬上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

1B 劉文心

一封給小學老師的信

親愛的黃沛瑜老師：

您好嗎？雖然前些日子您來了這裡代課，但幾日不見，還是有點想您。

昔日，林主任的聲音——「你們就是中學生了，怎麼連課堂規則都不遵守？」仍舊敲在耳鼓，如今，我已經是個中學生了，真真正正的中學生！雖然你們不能像以前陪著我，但能認識到這麼多新同學，我也很高興。

以前總想：中學而已，跟小學一樣，也要讀六年，也是個學校。然而，隨著課題加深，功課量增加，我倒不這麼想了。

我當中學生還不足一個月，也遇到些有意思的人和事——韓兆峯老師。他說：「沒帶書？小事；沒做功課？小事；上課聊天？小事；上課離開座位？也是小事。不過，要是你抄功課，那就不是小事了。」很明顯，韓老師說的話和其他「不准說話」、「怎麼又沒帶書」的老師不同吧。

中學固然好玩，但我還是想回到小學，回到那個有您的班級，回到那個有您的中文課。

您一定還記得吧？上中文課時的趣事。當時我們幾個好友總把糾正您的普通話當成一大樂趣。經過我們長期不辭「勞苦」的「教導」，您的普通話水平也明顯像受熱的溫度般迅速往上狂飆。所以說，我們當時並不是在挖苦您，而是一心一意為您「好」呢！

還記得第一次參加區運動會，六十米短跑比賽時，我重心不穩就那麼趴下了，雖然還是跑完全程，但因為受傷，四乘一百米的比賽還是換人了。當時，是您扶我到醫療室的。

即使只認識您兩年，兩年時間不算長，但也不短。謝謝您兩年來對我的教導，我會把這兩年的回憶，一直存放在記憶的匣子裡。這些回憶，將會成為我的瑰寶——不可忘卻的瑰寶。

敬祝

教安

六乙班學生

劉文心敬上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

1C 周嘉浩

一封給小學老師的信

親愛的王老師：

近來身體可好？因您無私且耐心的教導，我已經成功地升讀上了自己心儀的中學。

這所中學的環境十分優美，座落在山坡上。放眼望去，就可以看到著名的吐露港。海水和天空都是蔚藍色的，似乎連在一起的，構成一幅美麗生動的圖畫。

我們的校舍也不錯，四周種滿了綠色植物。其中最具特色的，是我們的「綠化天台」。「綠化天台」在學校五樓，是露天的。學校到處鳥語花香，吸引了不少同學在小息和午飯時散步。

這裏的教師也十分有耐性和細心。令我最為喜悅的是：這學校有一大特點：使用普通話來教學，這使我的優點得以延伸和得到發掘。我和這裏的同學，相處的也十分和睦，常常互相幫助。

王老師，我對您的教導至今還記憶猶新。記得有一次：我因為有許多問題不會回答，所以乾脆一份作業都不做。可是，您不厭其煩地教導，使我十分感動。

祝

身體健康

五乙班學生

周嘉浩敬上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



5A 江世民

1C 陳嘉倩

一封給小學老師的信

親愛的杜詩韻老師：

您好嗎？很久沒見面了，我和蕭楊寶都很想念您呢，所以寫了這封信給您。

想起小學的日子真輕鬆呀！中學的生活還好，但小測、默書都接踵而來。孫方中真大呀，比大埔官小還大呢！孫方中有綠化天台，由上面俯瞰，景色一望無際，海和山連接在一起。山上的樹木綠茵茵的，海無邊無際看不到盡頭，景色盡收眼底，真的美不勝收，讓人感到心曠神怡，希望杜老師可以來參觀！

杜老師，還記得畢業營那時嗎？在畢業營的第二天晚上，因為將要離開老師，和同學們分開，大家都愁眉不展，後來全班和杜老師一起唱「真的愛你」時，全班都痛哭流涕，到了營舍還在哭呢！因為和同學、老師的相處時間不多了，那天晚上我徹夜難眠！

杜老師，真的很感謝您別出心裁的教導呢！杜老師您從來都不會出爾反爾，我們班出去比賽也從來不會打退堂鼓呢！您總是和我們說：「盡力去做吧，只要盡力了，拿不拿獎都沒所謂啦。」杜老師，中學階段，我一定會做一些成績給您看的！

敬祝

身體健康

天天開心

前6A班學生

陳嘉倩敬上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

2A 焦雋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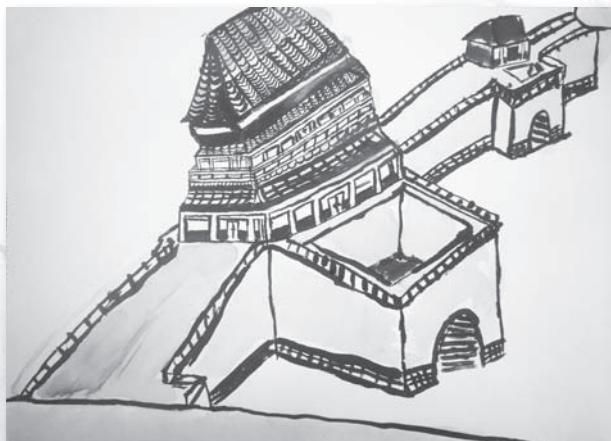
令我難忘的一個人

有一位老人家在我三歲的時候便離開了我，但我對他的印象仍是十分難忘。他的頭光禿禿的，嘴角上總有一點點未剃完的鬍子，這往往成為了家人的笑柄，我當時不知道他們在笑甚麼，但卻跟着笑，而他看見我笑也會跟着笑，令氣氛變得很熱鬧。他平時很少說話，總是給人一種嚴肅，但其實他是很和藹的，他就是我的祖父。

在某年的春節，我和家人到祖父家拜年，家中每個人都在談話，非常嘈雜。但有一處是異常地清靜，就是祖父那裏，他在桌子上放了一些紅紙，準備寫揮春。他拿起毛筆，輕輕點了些黑墨，身體微微向前傾，迅速而優雅地寫了一個極之端正的福字，就連大書法家的字都比不上它。他給我看，我笑了，他又跟着笑。

然後他抓起我的小手，慢慢在另一張紅紙上寫了一個福字，我想我無法寫得像他一樣，唯一不同的是他在揮春的下角寫了我的彥字，之後他又笑了，我也是不知他笑甚麼，但也跟着笑了。

沒想到他這麼快就離開了我，他寫的揮春我仍然留著，他的笑容我永遠記住，他送給我的回憶銘記於心。



1B 石廷煒

媽媽，我不是故意的

「媽媽，我不是故意的。」這句話我一直很想跟媽媽說，也是我心裏的一條刺。

媽媽最喜歡的是爸爸送給她的一個花瓶。可惜……我不小心打破了，事後我趁媽媽沒回來時立刻把那些碎片收在一個箱子裏，然後去買一個相似的花瓶回來，把花朵插在花瓶裏，媽媽回來時好像沒有發現，如常地作息。

那個花瓶是爸爸送給媽媽的生日禮物，因為爸爸經常要到國外工作，沒一個月也不回來的，所以那個花瓶的存在，在媽媽心裏，代表着爸爸的重要性。

藍色的琉璃，流水的外形，跟媽媽最愛的茉莉非常合襯。媽媽在睡前一定會為它換水，而且還會看着它，我想媽媽除了看見茉莉花外，還看見了爸爸。

「謊言永遠不能成真。」我每天都跟自己說，但又怕媽媽發現後會怎樣，心裏很矛盾，難免忐忑不安。那天我回家，發現藏着碎片的箱子移動過，我立即跑出房間，媽媽坐在自己的床上，面無表情，一會兒，眼睛流下了淚水，我不知道應該怎樣做，躲在房間裏，默不作聲。

過了兩星期，媽媽的心情平伏了很多，這兩個星期裡她沒有再笑，對我很冷淡，除了如常叫我幫忙做家務，一句說話也沒有說。我只好等待，等真正的花瓶回來，終於他回來了。

媽媽很開心，因為爸爸說他會留在香港，放假三個月，而我也要在三個月裡跟媽媽說清楚。最後我跟爸爸說了這事，爸爸沒有怪責我，而且跟媽媽說：「這也是孩子的心意呢！」媽媽望着新花瓶說：「是你們兩父子才對！」

「媽媽，我不是故意的。」我在那時說了出口，媽媽沒有怪責我，還說：「我等了這話很久了！」

這句話已不再是心裏的刺，而是把我們三人的心穿在一起的根。

2D 劉仕婷

我的親人

在城堡裡住著七個小矮人和一位公主。七個小矮人分別是有軍堂哥、威堂哥、小堂哥、堂姐、我的親姐姐和親弟弟，當然還有我。而一直細心照顧、教導我們的姑媽就是城堡的公主。她是我最尊敬的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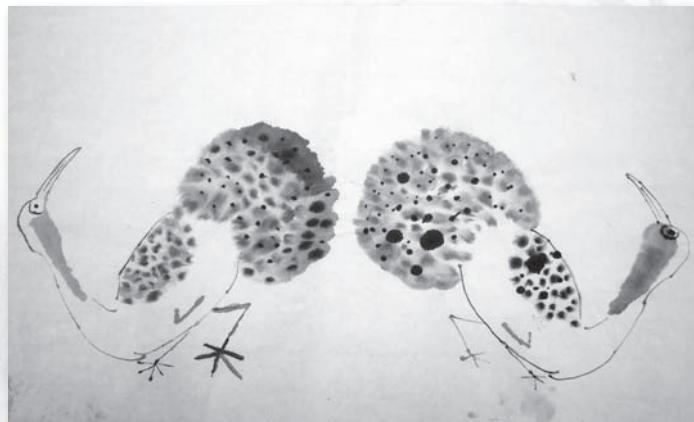
當我上小學的時候，我們七個小矮人經常待在姑媽的家。在小堂哥的房間裡，我們常躲在被子裡聽故事。軍堂哥會講鬼故事，那一刻深深地印在我的腦海裡。

每當暑假，我們都會到姑媽家去，不呆上一個月不捨得離開。我們的家鄉有一座寶山。姑媽常在暑假的時候帶我們去。我們一到山頂，就會爬到石塊上休息。節日裏，例如：中秋節、聖誕節、復活節，我們都會在姑媽家的天臺燒烤。姑媽會準備食材。這些日子我過得最快樂！

快樂的日子很快就過去了。哥哥姐姐們都長大了。軍堂哥和威堂哥已上班，小堂哥和堂姐、親姐姐和弟弟以及我都上學了。我們每當新年都瘋瘋癲癲地一起玩，快樂的童年不會再回來了！

親人對於我來說真的很重要！七個小矮人和一位公主的故事，就是我和我的親人的童年故事。親人之間互相幫助。可能在某些家庭裡，親人們相處不和諧，有時吵吵架，但我們要記住大家都是親人，就算不是自己做錯，我們也應該原諒最親的人。

我和親人相處得很好，希望你們也一樣！



1B 石廷輝

美好的演唱會

一張黑色的畫是開始，伴隨而來的是色彩繽紛：螢光藍、綠、橙和粉紅屬於四個代表顏色，但不只是顏色，是四種性格的影子。

隨著黑暗的消失，耳熟能詳的音樂聲響起，揭開演唱會的序幕。歡呼聲及叫喊完全表達了四個人的魅力及歌迷們的熱情。

四個人從上空降落下來，燈光的強度配合著整齊白色的服飾，映照出四個人的非凡樣貌。

只聽了前奏，便知道是他們的代表曲——〈我有我的young〉，四子分別是春天、夏天、秋天和冬天。

跳完一輪熱舞之後，掌聲及歡呼聲迎面而來，全場轟烈哄動，歌迷對四子開演唱會的等待，所累積的興奮傾瀉而出，充分表現了對四子的崇拜及喜歡。

其中不乏男歌迷或「媽媽團」，也投入不已，誰說上了年紀的人活力不再，不能喜歡偶像，投入音樂的世界？只要有魅力及實力，便自然聲名遠播，得到別人的欣賞及擁戴。

一句「大家好，我們是飛輪海」的開場白，背後付出多少的努力及艱苦藏在當中。哪一個偶像不是「不經一番寒徹骨，爭得梅花撲鼻香」？

熱舞後當然是輕鬆又充滿感情的抒情歌曲，說「聞者傷心，聽者流淚」也不過份。一首又一首感情豐富的旋律在耳邊細語，加上歌詞完美的意思，喚起聽者的一段段回憶。

「夕陽無限好，只是近黃昏」，美好的事若不短暫又怎會使人懷念？一首又一首的歌在陶醉中漸漸過去，到了最後一首歌。四人頓時真情流露。四子分別訴說出背後的努力，異口同聲的一句「大家一起加油」及口號「我有、我要、我可以，飛輪海！GoGoGo！」音樂隨即響起，歌名是〈留下來〉，四子感動不已，而歌迷捨不得和受感動的淚流下，靈魂隨音樂飛走。

簡單的一場演唱會，背後的苦澀及辛酸使人感動，〈留下來〉畫上完美的句號，但不是終點。

一個難忘的地方

難忘，當然是指深刻、難以磨滅的回憶，對於我來說，有一個地方，我總是難以忘懷。至的今，我仍常細味那地方的種種……

那是處於西貢的一間小小的店舖，一條人煙稀少的小巷，那是一間寂寂無名的甜品屋。踏進店裡，左邊就是小小的收銀台，台上斑駁破損的痕跡是年代久遠的象徵。牆上滿是油漆掉落的疤痕，天花上的風扇亦搖曳作響。店舖最多只有三百多呎，也只能擺放五張的桌子。走到店舖的盡頭，那是一個半開放式的廚房，那是難忘之泉。

甜品店的東主是一對年紀老邁的夫婦，大約也有六十幾歲，他們頭上的白髮如茫茫白雪覆蓋頭上，臉上也留下了一道又一道很深的皺紋。老公公的背已經站不直了，而老婆婆則是一個又胖又矮的老婦人。老夫婦的兒女也在甜品店內幫忙，一家樂也融融地互相合作，宛如一幅幸福快樂的家庭照映入眼簾。

他們一家人都是非常的親切有禮，把每個客人都當作知己良朋，有時候他們會跟客人細訴日常趣事，有時候他們會多贈你甜品……只有踏進店門，就響起一聲又一聲的「歡迎光臨」，這簡直是世界上最溫暖的聲音，也讓我難以忘懷。

現今甜品店的甜品種類五花八門，琳琅滿目，給人一種目不暇給的感覺，利用各種各樣的材料，如如：冰淇淋、新鮮水果……而這所甜品店卻只有單調的甜品出售，而我最愛的，就是這裡的極品——桂花糕。這裡的桂花糕香味濃郁撲鼻，甜而不膩，給人一種清新可口的感覺。從東主口中得知，這一小片糕點做法繁複，而且是祖傳秘方。縱使其價錢較貴、份量較小，而且店舖位置遙遠，心中仍認為物超所值。能吃到老東主每早親手造的桂花糕，彷彿也感受到他對甜品的熱誠，不禁感動。然而，美味的作品未被受眾分享，甜品店總是冷冷清清的，不禁讓人有種惋惜心酸的感覺。幸好，冷清並沒有澆熄了老夫婦心中的火，仍然一直默默的耕耘著。你說，這怎能不難忘呢？

心中難忘的地方不一定是豪華無比或富有特色的地方。只要是有意義存在的地方，縱使是一間破舊的甜品店，也可以是一個難忘的地方！

哭

剛剛還掛著太陽的天空，現在卻變成一陣灰蒙，一滴滴的雨水落在窗前，彷彿玻璃也在落淚。我來到窗前，往街上看去，街上擠滿歡笑，卻見一人在雨中落淚。

這淚容……好熟悉。

那是一次離別，是十二年前的一場離別。記憶如海浪般湧入我的眼幕裡，我閉上眼睛，任由思緒帶我來一趟漫遊。

十二年前，年紀老邁的太婆帶著一片雲彩離我們而去，使我們的世界變成了灰色，那時兩歲的我根本不懂何謂離別，只知道旁人都哭成了淚人兒。就是這些流淚的表情了……

當我再次張開眼簾，窗外的雨依然傾盆而下。我一轉身，整個世界在這一刻突然變得寧靜，只剩下玻璃碎裂的聲音，我低頭一看，是外婆生前送給我的花瓶。玻璃碎片在我的腳上刻畫了一道很深的傷痕，但我的痛，不是來自我的腳，而是來自我破碎的心。

看著這個破碎的花瓶，又一個落淚的模樣浮現在我眼前，那是媽媽的模樣，含著淚，在我們面前卻要裝出堅強。

雨停下來了。這場雨洗滌著悲傷的人的心情，但我卻沒有因此而變得比較快樂。

我走到床前，拿起媽媽跟我的合照，一抹霧水模糊了我的視線。媽媽在一個星期前的今天不辭而別，我連跟她說一句再見的機會也來不及。一陣冰涼的感覺從眼角滑落到嘴旁，當眼睛再次變得透徹時，我在泛光的照片中看到一副淚容。

如今我終於明白為何當天旁人都哭成淚人；為何當天媽媽有此落淚的模樣，因為離別是刀子，叫人的心淌著血；叫人的眼淌著淚……

愁

夜色漸漸深了，窗戶裏透入幽幽的月光。我躺在床上，看著時鐘，數字滴答滴答的走，真沒想到中四的夜晚如此難眠。

我站了起來，感到一片漆黑，開了夜燈，在夜幕之下，一切都寂寥無聲。在光影之下窗戶化為鏡子。反射著一個人，無力地站著，目光呆滯，皺著眉頭。對著自己擠出了個笑容。

「這惆悵似乎在哪兒看過，什麼時候，我曾……」拖著步伐躺回床上，靜靜回想。

一條熟悉的走廊，黯淡的燈，從書房裡露了出來。冬天的寒意在夜晚尤其明顯。順著冰冷的走廊走到書房，半掩的門，支支吾吾的慢慢打開。父親坐在案前，提著一隻鋼筆，在紙上唰唰的滑過，忽然察覺我的存在，緩緩抬起頭，向著我擺出一個遮蔽不了哀愁的微笑。

「這惆悵是從哪看到過似的！」仍在回想……

這一幕，呈現的是久違的母親的臉龐。太陽尚未爬上那座大山時，水龍頭的水聲，已喚醒年幼的我，帶著朦朧的意識找尋著聲音的來源。跌跌撞撞地走到了洗手間，倚在門邊上，看著裏面母親的背影，不時抽搐一下。鏡前的母親流著少見的眼淚，一滴一滴地滴進洗手盆裏，也滴進了我的心裏。她猛地回頭看著我，立馬用手擦拭臉上的淚痕，抱著將要跟隨父親居住的我，擠出一絲微笑。這相同的表情，如串珠般，串連在一條線上。

在夜幕底下，想起腦海各位愁人，我如同覺悟般，哀愁又有甚麼可怕？父母也經歷過，何況我。愁雲，總會守得雲開見明月！

手足情深

在現今的核心家庭社會上，我的家庭與大多數的家庭迥然不同，屋簷下還殘留著舊世大家族的味道。在這遺留古風的家族內父親倒是好好繼承了多妻這個傳統。還養育了我們九位子女。同時也因重男輕女的思想，父親對我們尤其嚴格。而且在嚴厲的管制下，兄弟之情更顯濃厚且溫暖。

在兄弟中，大哥和我相差足足有二十多歲，他看似是最穩重的，就像個最標準的白領一樣，每天都穿著雪白的襯衣，留著最簡潔的小平頭；不過滿臉都是些像火山口一樣的暗瘡印，小小的眼睛像花生米一般，在那小小的眼白裡四出游離，每當眼睛睜起來，頗有武夷一線天的氣概。其實大哥他生性敦厚，老實。做起事來步步為營，尤其慎重。而且對著我們各個兄弟姊妹們，他更是擁有一個長輩照顧弟妹時的那種耐心。平時說起話來深沉而冷酷的他，每當教我們做功課的時候，聲音頓時變化，變得一種更細膩，溫柔的聲線，讓人沉醉於他的聲線中而忘記了根本的目的。

記得我讀小學的時候，大哥的身份便像個監護人一樣，因為父母因公務繁忙時常不在家，而我的生活便是由大哥來打點。從早上把我叫醒，到參加家長會，幾乎都由大哥代勞，在這種身份下，和大哥即使有歲數上的隔閡。可是在這些日常生活中，他教導我如何對付學習上的困難，沉重的功課怎樣變為是生活的調味劑。

二哥，感覺他與大哥是完全不同性格的人，他是個腦瓜子極其聰明的人，最愛耍小聰明。每次蠱惑別人的時候，他的招數可是一次比一次新，逃學更是他的專長。頭髮也跟隨著潮流的變化而轉變，一時崇拜某球星，把頭髮搞成金色，閃閃發光的，終於把老爸閃得昏頭轉向。最後在老爸的眼中，他是個不可不管的叛逆分子，最終給老爸送到北京，在天子腳下自生自滅。這可不要緊，老爸心情一好，以增長見識為理由把我一同扔了過去，可好了。哥倆在北京闖蕩，也不可這麼說，應該是二哥闖蕩，我等吃飯。

因為他在外國留過學，英文還挺不錯，便當了個補習老師。可是他中文卻是差得一塌糊塗，普通話更是難以形容。結果便是他教英文課，我教中文課。我和他都是南方人，經不起寒霜凍雪，一到冬天，我就和他潛伏在家，暖氣爐，電熱毯全部開著，兩個人這樣把身體蜷縮在沙發上，黏在一起，大毛毯的蓋在我們身上，看著悶透了的電視劇，掛著兩行大鼻涕彷彿如五線譜上那些巧妙的音符，奏出一首感冒進行曲。這樣的生活確實有點糜爛，直到他找到了個老婆，那才被父親喚回老家，回歸香港。

這兩個哥哥，年齡和我差得真不少，走上街叫爸爸或許有人相信。可是我相信一起誕生在這個世界，都有著一種緣分，或許是冥冥中注定，或許是前世積的德。就算年齡也阻隔不了彼此間血濃於水的親情，因為兄弟之間的感情不像社會上爾虞我詐，為了利益而出賣對方，這最真摯的情感。在我的人生道路有著這樣會照顧人的，生活上如此貼心的哥哥們。難道不是在上帝賜予我最珍貴的禮物嗎？

爸爸的鞋

「爸，我要換鞋！同學的鞋子都換了最新款式，我也想換！」看著兒子期待的眼神，我感到萬分無奈。

「你的鞋剛買沒多久，還十分嶄新，用不著去買一對新的！」

「好啦，買啦，我想要！」

「不許買！」我兇巴巴地說。

他蹶著嘴走了，我感歎現在的小孩變得喜歡追趕潮流，完全不理金錢的來源。這代的孩子的價值觀都變了。以前的人是十分珍惜東西，無論是買回來的還是別人給的，用到破爛，沒有辦法修補才依依不捨地丟掉，花錢去買一對便宜的。上一代的人不祈求最新款的東西，而是從實用及便宜作標準。

想到這裡，自己小時候又何嘗不是這樣呢？

我記得我小時候，爸爸就灌輸傳統的價值觀：東西不一定要貴、新款，而是要耐用，實用，不要隨便丟掉。可是那時候的我不懂事，只是把那段話當成耳邊風，隨空氣飄走。當我走到門前，看著爸爸那對鞋，喃喃細語說：「別小看這對鞋，這對鞋陪伴我半個人生，不論是上班，還是逛街，都是穿著它，因為父母曾經說過，無論如何，都要珍惜所擁有的，這些東西是來得不易！而是時間長了，你對它亦會有感情。」

看著爸爸的表情，他閉上眼睛，正回憶起以前的生活。

我再看看現在穿在我腳上的鞋那麼簇新，是父母用辛苦的錢買回來的，不是應該好好珍惜嗎？

「孩子，你現在不會懂深厚意義，待你長大後，為人父親，就會明白當中意義。」看著老邁的父親，突然覺得自己有種罪惡感，沒有好好珍惜過他辛苦所賺的錢買給我的東西，有點內疚和虧欠感。

如今，我已為人父親，終於明白到當中的意思，一錢難賺，要珍惜所擁有的。爸爸的鞋子我還留著，那對鞋子充滿我跟他的回憶，那雙鞋，陪伴著我長大。看著爸爸那雙鞋，在別人眼中看起來或許是特別殘舊，但我在眼中卻是永遠珍貴，或許只有我才明白當中意義！

現在我的鞋都穿了好多年，沒破就繼續穿，如果爸爸還在世上，一定會說：「好孩子，你終於明白當中的道理了！」

4B 劉智滔

回家路上

當我剛剛踏上中學的階段，父母就送我到外國讀書。當然，我也有不少的怨言，但亦只好默默地接受，唯一的原因是——不想令父母失望。十多年的歲月，一眨眼就過去了，剛大學畢業的我，這刻最懷念的是父母，於是急不及待捧著証書，拖著她的手乘飛機回港。

香港正值冬季，寒風刺骨，我剩下的一件大衣都給她來抵寒，她挽著我的手，暖意頓時從心透了出來……啊！現在的計程車頗真昂貴，以前起價不到十元八塊，現在升到差不多二十塊呢！我們放棄乘坐的士，轉乘較便宜的地鐵……

剛在地鐵站出來，寒風吹得更猛烈了，我們都擁得更貼，希望取得更多的溫暖，慢慢踏上回家的路。

十多年的時間，把周邊的事物改變了很多，一幢幢樓房樹立在身旁，帶來不少的壓迫感。不知不覺走到一個公園前，真的令我勾起不少童年回憶。每當假期，爸媽都抱著我到公園玩滑梯；玩熱了，就買冰棒給我吃；累了，就躺在父親的懷裏休息，那時真覺得我是世界最幸福的一個人，那種家庭溫暖的感覺又在心裏湧了出來，比得上我與她之間的暖意。

我們再次踏上回家的路途，一陣熟悉的氣味隨著風飄來我倆面前，啊！是燴蕃薯！只見一個年過六十的老年男子喊著：「好靚的燴蕃薯……」熟悉的聲音和語氣，令我對他有點莫名其妙的親切感。啊！是他。還在我小時候，他已在這裏「擺檔」。每逢冬季，爸爸都會帶我到這裏買一個燴蕃薯給我，捧著熱烘烘的蕃薯，一股暖流由冰涼的手滲透身體的每一個角落。買下一個，她以純熟的技巧掰開灼熱的外皮，分開一小塊給我吃，令我回想起小時候每次吃飯，爸媽都會把食物剪成一小塊，然後餵給我吃，幸福的感覺湧上心頭。

不知不覺，我倆已經走到家的樓下，父母早已探頭出來。

終於回到家了……

背影

背——部首是肉字，解作負擔。負擔其實就是支持的來源。影——解作隱藏，是影像，是人與光線所形成的。

背影，就是在背後暗中支持你的人。

小時候，我愛坐媽媽背後的潛建座位，只有一塊布就把我整個人的體重壓在她的背上，像長洲飄色的沒兩樣。她的背很溫暖，她走路一步一步的上下來回的動，我就好像在嬰兒床般的熟睡著。陽光灑落下，我們的背影像卡通片般結合成一體。

有了她才有我，她走過的每一段路，就是我走過的路。她往往比我付出的還要多，一直以來在我感受到那股溫暖下支持我，望的就是成就，只是我以前一直不在乎。

背影，就是在背後暗中支持你的人。

我父母，無論天朗氣晴還是陰霾密佈，都騎著單車來來往往的到達他工作地方，為的都是想支撐起這個家。在我讀小學時，我愛坐在單車的後座，抱著爸爸的腰，我臉貼上爸爸的背，帶來的就是單車行走中的冷風帶著微暖。單車隨著爸爸踏車的節拍轉動，無論晴天、陰天與雨天抱著爸爸胖胖的身，貼著爸爸的背。影子就如影片一樣，車輪在動，我們倆都如生活在無影的氣泡裡。

爸爸與我，一路上如冷漠的街燈在背後支持我陪伴著我，無論他用什麼的言語來一直打動我，激勵我。就這樣感受到親情的暖。時間不留人，車輪繼續動。在任何時候如無影氣泡般包圍著我。

背影，就是在背後暗中支持你的人。

現在，我是一個不折不扣的中學生，一股腦的為了學業，因而很少留意到爸媽頭上多了些白髮，或許是歲月的見証。現在很少跟他們倆一起出外，出外食飯也少了。但他們倆卻沒有感到一點乏味，因為我家多了一位新成員。有時候陪伴他們一起出外，卻覺得他們背影很親切，也感到我們很渺小。只是渺小的他們一路上照料著渺小的我，讓我找到我自己。

背影，就是在背後暗中支持你的人。

4C 夏浩恩

都市之情

每逢假日，我們最想去的地方是去街頭逛逛。有一次，我就去了一個充滿情的地方，那就是旺角街頭。

那天，天空穿着金光閃閃的外衣，顯得那街頭格外有一種浪漫的情調。我在一個人來人往的街頭，有些情侶手牽着手，有些人帶着自己的小孩子，那小孩子嘴角還遺留了一點兒的雪糕，開開心心地蹦蹦跳跳。那種的愉快慢慢地滲透我的心，我也情不自禁地嘴角露出微笑了。我在這個街頭，很清楚地感受到別人的情。

在馬路上，當亮起綠燈的時候，就好像有一羣牛向我那邊衝過來。我的心冒出一種震撼感。別人的皮膚在我的手中擦過。我感到一種溫曖。

「啊！甚麼東西那麼芳香撲鼻啊？」原來是一家傳統的麵店。那時我感到我的肚子在呼叫，我決定進去麵店吃點東西。在麵店，我叫了一碗魚丸麵。這時候，我見到兩位白髮蒼蒼的老人正在開心地談天。那時，我突然想起那些情侶。我在想那些情侶會不會有一天也會在那麵店中，互相依靠著對方的肩膀呢？

吃完一碗魚丸麵之後，我走到熱鬧的女人街。我看到一群青少年高聲大笑，他們捧着一杯飲品。他們拿着自己喜愛的衣服，問他們朋友的意見。他們的朋友就像專業的設計師。

我忽然看見一個青少年手上拿着香煙，口中呼出一口一口的煙。手上紋了一條虎。這時的我，只可以慨嘆今日的社會為何會變成這樣呢？這樣雪白的皮膚為何要弄得滿身花紋呢？這樣會顯得份外威武嗎？不是。這可能只會給別人覺得他是不良份子。

在這裏的鬧市，我感受到無盡的情。這正是表示了，在現今社會中每一個人也需要一份情。

回家路上

在一條長路漫漫的行人路上，那一種只有一點點燈光的黑夜之中，那怕有些賊人趁機向我這一個孤身一人的漢子行劫。別想得太多了，還是趕快回家吧！

經過一整天的學習，實在太疲累了。我甚至沒有想過在回家路上竟然會想起家是何等的溫暖。那一個只能用精神去支撐著的身軀已經不由自主地移動，但一想到家我便有靠自己的力量回家的動力。

星光把這一條回家的路鋪成一條閃閃發光的銀河。在銀河旁，看到一處人家，一家大小都聚在客廳，小朋友就自己在玩自己心儀的玩具；大人就坐在沙發上兩個人溫馨地看著自己的小孩慢慢長大。不知道，在我小時候媽媽是否也是這樣看著我長大呢？

在星光的陪伴下，我又再次踏上歸家的路途。我闊步前往，迎面碰上一個與我不同的人，他手上拿著一疊紙皮，披頭散髮，面上鬍子好像多日沒有清理過的樣子。他的家在哪？為何他又不回家呢？我明白了！他是一個流浪漢。他的家人為什麼不幫助他，恐怕他不會對「家」這一個詞語有任何的遐想。如果給他一個機會讓他回家，他會有甚麼反應呢？

在這個流浪漢的身邊擦過，那一瞬間我心底湧出一陣淒涼的冷風。我又再次踏上回家的路途。一陣凜冽的冷風，把附近的花草樹木都吹得沙沙地響。我加緊腳邁向著溫暖的家。

在前方不遠，有一處發出無比耀眼的光點，那就是我的家。我在遠處看過去，在那白光之中有一個人的影子，那人——是母親，母親一直都在家的門口等待我歸家。在星光的引領下，把我帶領到母親的面前。我立刻抱緊媽媽，媽媽亦撫摸著我的頭。

我與媽媽攜手向家前進，我們踏進升降電梯。我把在回家路上所見的事物都一五一十地向媽媽傾訴。在電梯與媽媽的對話已經感覺到家的溫暖。

在一連串的談話之中，不知不覺地到達了家，家這一個詞語令人有所思所想，都是一種溫暖的感覺，永遠也不會改變。

4D 黃筠睿

女傭的手

從前我家裡一直都有聘用女傭，但現在已經沒有再請了，所以我有時候亦會回想起家裡有女傭的時代。

我們家請的都是外籍女傭，而且大部分都是來自菲律賓。他們的皮膚都被曬得像巧克力一樣，但反轉她的手掌心和腳底板，那裡卻是白色巧克力。我家從我這個姐姐出生後便開始聘請女傭來照顧嬰兒的日常生活。那媽媽呢？很可惜她不是因為工作忙碌而聘女傭幫忙。媽媽在產後一段時間都是不用上班，並留在家中的。她會用大部分時間來「觀賞」女傭如何照顧我，她只會在有需要時給我喂奶、換尿布、玩遊戲等。所以她的手總是白皙而有肉感的，雖然現在的她已每天做家務，手背卻沒有一兩條青筋跑出來。相反，與每天都有塗潤手霜的媽媽相比，女傭的手粗糙得沙紙一樣，亦可以說與男人的手沒有分別，青筋數量亦不比男人少。我認為從一雙手，便可看得出一個人是勤奮還是懶惰。

就這樣，我握著一雙「男人手」渡過我的童年。記得在過馬路的時候，無論我們離女傭有多少步，無論我們的手有多痛，女傭還是會非常努力地把我們捉回來，十分有力。這股力量除了因日常工作所練成，亦帶著一絲一毫的恐懼，害怕如果僱主的子女有甚麼事的話後果便不堪設想了。

這一雙像男人一樣的手，懂做很多家務。洗衣服、晾衣服，清潔廁所廚房、打掃、澆花等樣樣行。除此之外，這雙像男人一樣的手卻能煮出美食。其中一位女傭擅長「薯仔炆雞翼」，這是我吃了十五年住家菜以來，覺得最好吃的一道菜。如果蒙著雙眼吃，你會以為是外面的餐廳所煮的，但其實是一個非常普通的廚師所煮。難道這就是叫「內在美」？

時光飛逝，轉眼間我和弟弟都已經再不是當年那兩個小朋友，媽媽也自己做家務了。那雙滿是勤奮印記的手，相信不會再出現在我眼前了。

我的好朋友

我有一位跟我青梅竹馬的好鄰居，她名叫寶寶，雖然我們就讀的幼稚園並不是同一所，可是我們每天放學後都會在家附近的公園裡玩耍，友誼情同兩姊妹一樣。寶寶留有天生鬈曲的秀髮，身材中等，臉上有一雙迷人的大眼睛，厚厚而紅潤的雙唇時常展現出燦爛的微笑，加上她那可愛的小酒窩，使人覺得她非常有親切感。由於她的個子比我高，所以寶寶都會像是我的姐姐一樣，什麼事情都先讓我，與我一起分享，所以我們不會有吵架或打架的事情出現，感情十分深厚。

寶寶的性格很隨和喜歡遷就別人，也喜歡幫助別人，因此她的身邊有很多朋友，寶寶人際網絡廣，時常會給我介紹朋友，希望我能夠多外出、多結交朋友，不要整天都待在家裡，所以寶寶那細心的性格是我非常喜歡和她一起的原因。寶寶不但是我的好朋友，而且她還是我的好鄰居。

我們升上同一所小學，大家都顯得非常開心，由於她就住在我的隔壁，距離非常之接近。每天早上她都帶同早餐來到我家一起吃，一同上學，一同下課，由於我們時常都是兩人一齊行動，別人都會說我們像伯說話會走動的「孖公仔」。我受到寶寶性格的影響，喜歡幫助別人，我們會一起參加很多義工活動、如：賣旗，採納老人等……

記得有天我回家時發現我忘了帶鎖鑰，回不了家，寶寶便叫我暫時到她家坐，得家人回來，其間我們一起做功課，在功課上她不明白的地方，她會向我請教，我們會互相幫助。更有一次我在回家的路上不小心跌倒了，膝蓋流出大量的血，碰巧她路過，看到我坐在地上，她馬上跑過來扶著我，送我回家，可惜我家的急救設備不足，她飛快去便利店購買，馬上為我清洗傷口及包紮，當時我看見她那緊張的模樣使我非常感動。還記得有一次原本我們相約好出外逛街，可惜我在當天發高燒，寶寶知道我的狀況，她前來探望我，此時碰巧媽媽要上班便拜托寶寶照顧著我，有的時候真的覺得寶寶更像我的親人。

我時常都覺得寶寶是上天派給我的天使，故意安排她和我同一所學校，大家也居住在隔壁，她時常都會在我遇到困難時前來解救我，所以我希望我和她能夠一直保持著這份友誼，這份友誼我會非常珍惜的。

4E 蘇麗儀

新聞特寫

這則新聞特寫是說中國地區發生嚴重的地震，由於地震使很多建築物倒塌，搜救隊根本不能使用機器幫助，由於建築物的建築材料並不符合標準，如果使用機器，可能連唯一的生還者都會死亡，所以搜救隊決定徒手搜救。

新聞特寫還提及一則更令人傷感的事年，話說搜救隊決定徒手搜救，這會令救援時間延遲，有不少其他國家的人亦施展援助存救援生還者。經過黃金七十六小時後，救援隊伍仍支持下去搜救，其中有一個搜救隊人員在瓦礫中有個四肢被壓倒變形，其他人認為很奇怪，好像刻意保護一些東西，救援人員伸手搜探，發現一個幾個月大的嬰兒在她母親的乳頭喝奶。救援隊伍把嬰兒抱了出來，隨即母親倒下了。

這個生還的嬰兒救活，消息快傳開去。不是因為他是嬰兒，不是因為他是唯一的生還，而是因為他母親為了救他，犧牲自己。這件事情發生後，令到很多人都更加關心子女，讓現今的人明白到親情的重要性。

那個母親臨死前也盡母親責任，好好保護子女。地震後建築物倒塌，母親雙手支撐著身體拱橋一樣，保護懷中的孩子，連死前還哺乳令孩子不會餓死。新聞中看著救援人員救了她的孩子後再倒下去，她盡了最後一分力也是為了自己孩子。救援人員救了孩子後便把母親搬出來，在母親上找到一部手機，手機上的文字是她最後跟孩子說的。

手機裡寫著：「親愛的如果你活著，記得我愛你。」這個訊息使看慣生離死別的搜救人員不禁落淚。

新聞特寫中，我感到人間有情，無論有甚麼事，爸媽總會保護我、疼愛我。我長大後好好愛惜自己，以免爸媽擔心，長大後好好回報爸媽。

4F 梁灝程

人間有情

我專注地看著新聞特寫上每一個字眼，一個大字標題已催使我的好奇心，閱讀此則新聞——日本大地震，狗之報恩。當我看了這標題後，心中竟不自覺地有種酸溜溜的感覺，隨之而來的行動就是將電視音量調低，認真閱讀此特寫，「在日本九級大地震後，人心惶惶，但同一時間，卻有狗犬奮不顧身地，赤腳踏上佈滿遍地已碎裂的玻璃。闖進屋內拯救被困的主人……」我嘆息了一口氣，覺得有時候狗比人更有情。

在新聞特寫的右下角，放著這主人痛哭狗隻離世的照片，這主人是一名年約七十歲的老人，由於行動不便，因此需坐上輪椅。主人記敍一開始是在

黃昏時分，隱約聽到有小狗吠叫，才發現了牠，想不到現實像電視橋段，狗犬報恩，更換上了自己的性命。當我只看到這特寫的一小段，已經有想哭的感覺，記得以前我也養過小狗，但不知何時送給了別人，現在想起還真慚愧，我不應該把牠送給別人，難道特寫上的狗犬還比起我更有情嗎？

在特寫中也有記敘一句令我有更深刻體會的說話：「當香港還風和日麗，日本卻已變得慘絕人寰；當我們猶疑應否伸出援手，小狗已覺得事態刻不容緩。」這一句話，令我思考了很多，正是因為小狗令人感動和敬佩的舉動。

我從來沒有這經驗，把特寫看完，這應該是第一次，這小狗的舉動一定不只感動了我和主人，我將會把這特寫剪下，貼到我這本日記來提醒自己：在緊急關頭做事要夠決絕，因為幫他的人，可能只有我。

在特寫中的一句說赤腳踏上佈滿遍地已碎裂的玻璃，為何小狗比我還有這份勇氣呢？在做不到的事上，給自己一個理由，是人最大的缺點，這句話令我想起一句話：「世上沒有做不到的事，只有你不去做的事。」這則新聞特寫使我的內心的話表露無遺，這次的日本大地震可能是給人的一個警惕吧！

在我寫完這篇日記後，我想改變自己錯誤的想法，雖然這次日本九級大地震令日本市民無家可歸，甚至賠上性命，但我覺得這件大事的存在，才更多人知道——人間有情。

在新聞特寫中段記敘到，小狗把主人叼了出來後，小狗已躺在主人腳上，而在主人用力行動時，已驚覺小狗躺在腳上，面部帶著微笑，安詳的永別人間，主人說這小狗已活了十八年，但若然可以選擇，寧願他替小狗死去，讓牠繼續看清世界……我看到這裡，眼淚已不禁流個不停，如開了花灑般似的，幸好我哭的時候家人都外出，否則他們一定笑個不停，流露出我感性的一面呢！這小狗和主人一起十八年了，彼此之間一早已建立深厚的感情。

主人記敘他們就像兩兄弟，不曾離開對方大遠，在無聊時小狗亦會哄著主人，陪著主人抽煙，現在離他而去，覺得生命寶貴，光陰亦十分短暫。我看著這段文字，真是無法想像自己年幼時為何這麼狠心，把小狗雙手拱讓給別人，他們倆如同手足的感情，使我十分羨慕。

雖然現在已是深夜十二點，明天也要如常上學，我卻一點也累，因為這篇新聞特寫已經深深感動了我，我完全無法想像那位主人沒有小狗在旁，如何可以入睡，亦會有怎樣的想法。我很希望主人可以早日回復心情，節哀順變，同時都希望我可以為小狗祝福，我簡直完全代入了這觸動人心的特寫之中。

今天我沒有打電動；沒有逛街；沒有看電視；沒有午睡，整天時間都在思考，反思，看起來很可笑，但沒有人會知道，因為這是我寫出心底話的日記。描述這篇特寫的人把它寫得淋漓盡致，可能也是我看得投入的原因吧！

這狗的英勇行為將會被我記住，真想不到我要一隻狗啟發我的思想，這特寫令我寫了這麼多字。這的確是值得令人動腦想想的新聞。

5B 朱文欣

我和米米的故事

每天放學回家，我總要經過長長的街道，繞過窄窄的巷子，來到了街角一個小公園，旁邊商舖林立，在熱鬧煩囂的襯托下，顯得格外清幽。這個公園像是一個被遺忘的地方，即使每天有不少人經過，它都總是被人忽略。

一天，我累了，獨自坐在公園的一張長椅上，時間一點點地流逝，不知過了多久，傳來狗的低嗚呻吟聲，我東張西望，瞥見白色的石屎地上有一灘血漬，我心一酸。接著，我沿著聲音的來源尋找，終於被我在草叢旁發現一隻受傷的小狗，牠的身上有多處的傷痕，但左腿的傷勢最嚴重，傷口還有腐爛的情況，我在附近的便利店買來繃帶，小心翼翼地為小狗作簡單的包紮。當天色漸黑，我便驚覺時候已不早，要回家了，我拿起書包與小狗「道別」後轉身就走，小狗一直跟隨在我身後，繃帶染成了紅色，我知道其實牠走每一步都十分吃力，十分痛苦，但牠還對我搖頭擺尾，突然心裏有種說不出的感動。因此，我決定鼓起勇氣，把牠帶回家。

到家的時候已不早了，我告訴家人小狗的遭遇，他們都十分同情，當我提及小狗的傷勢時，媽媽卻執意帶牠到附近的獸醫診所。經過醫生診治，判斷小狗是曾經被虐打，而腿上的傷則是被刺傷的，聽到這裏，我們都哭了，怎麼人可以殘忍得傷害一隻幼犬，雖然牠並不是名貴的品種，只是一隻唐狗，但牠們也是一個生命，難怪當牠初次看見我，眼中閃爍著恐懼的眼神，我心裏不禁替牠惋惜。在診所的門口，我們正式為小狗改了新名字叫米米，米米是一頭唐狗，只有三星期大，在著黃色的毛，向下摺的耳朵，樣子十分可愛。經過大小的各種手術，總算挽回了米米的生命。我們決定收養米米，不只視牠為我們的寵物，更是我們的家庭成員，經歷得愈多，我們就愈喜愛牠，米米一直陪伴我成長，分享我的喜與樂。

不少人都只喜愛名種狗，而唐狗則成為了人類「看門」的工作，其實唐狗比純種狗更適合作為人類的朋友，因為純種狗較易有先天遺傳的疾病。希望人們不要以貌取人，其實唐狗也有牠們的優點，不要被牠的長相嚇倒，其實牠們都有可愛的一面。而且不要隨便遺棄寵物，請珍惜你們的寵物，牠們都是有生命、有感受的。

這就是我和米米的故事。

一封給哥哥的信

親愛的哥哥：

你現在應該百思不得其解吧！明明住在同一個屋簷下，卻不直接對話，要透過書信來溝通。你發覺現在我們很久沒有聊天嗎？以前你一有空就會找我聊天，但自從升上中學後，我們聊天的次數便少之又少……你也知道我那害羞的性格，不會主動找人聊天，所以我選擇寫給你聊聊心事。

有留意雜誌嗎？你最崇拜的籃球明星，近日被記者拍攝到他在街道上與父母起衝突，繼而動粗的畫面。雖然你他的支持者，但撫心自問，你覺得他的行為正確嗎？

父母過度著緊子女，因為為子女安排一切，忽略子女的感受。子女可能會作出反抗，繼而發生爭執，但我認為「百行以孝為先」，不論心裏多麼的不忿和生氣，都不應該做出傷害父母的事。

記得嗎？去年父母逼迫我們學鋼琴，但我們都不願意。你跟父母為此吵架，還生氣得離家出走，你這舉動把他們嚇壞了，他們最後決定不強逼你學鋼琴。最終只留下懦弱的我獨自學鋼琴，像傀儡般任他們操控。其實我真的很羨慕你獨立自主的個性，勇於說出不滿，不像我般依賴父母，只懂得遵從和附和。

其實，我也是有想法的。不把想法說出來，一方面是因為害怕，另一方面是希望父母能開心。雖然把想法勇敢地說出來可以讓父母更了解自己，是有主見的表現，可是，如此強硬的態度會使父母傷心。試想想，當你難過痛苦時，誰最先安慰你？當你有驕人成績時，誰最以你為榮？當你失意無援時，誰會及時伸出援手？是父母。你忍心讓如此疼愛你的父母傷心難過嗎？

昨天，在你準備出門上學之前，父母不停地問你有沒有帶齊上學的文具、鎖匙、錢包……當時的你覺得很厭煩吧，心裏一定在想：這些事情連小學生也知道。可是你有想過他們為什麼如此嘮叨嗎？是因為擔心你。當你冷冷丟下一句「你們很煩」，然後奪門而出的一剎那，我彷彿感覺到父母的心，隨著那大門關上時所發出的巨響而碎裂。

當你生氣時，應該想辦法令自己冷靜下來，克制當下的衝動，處身設地站在別人的角度思考，考慮別人的心情和感受。我明白你也不想態度不好，只是難以控制自己情緒！這青春期的心理和想法，我怎麼可能不了解，但也要想方法解決和克制自己的情緒。我建議你下次發脾氣，快要口出惡言時，緊閉嘴巴，等待一分鐘後再說，給時間自己冷靜下來；如果想父母聽取你的意見，可以軟硬兼施，適時地撒嬌。父母只是口硬心軟，其實他們願意支持你任何的決定。

孔子在《孝經》中說道：「天地之性，人為貴。人之行，莫大於孝。」你可以和父母持不同的立場和想法。可是絕不能向他們惡言相向，甚至暴力相待。控制情緒，多關懷，多了解，減少與家人發生衝突，才是維持家庭和諧之道。

祝
身體健康

妹妹上

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日

我的父親母親

曾經有人說過：「人類的一生中，最記掛你的，就是養育你的父母。」我也有這種感覺，就如中國人所說的「養兒一百歲，長憂九十九。」天下的父母都會最疼愛自己的子女，不論子女有否犯錯，都會寬容對子女。我的父親母親也是如此。

自我出生以來，我一直覺得自己很幸運。因為我的父母親對我十分關懷照顧。我從小身體就比較虛弱，每每生病，但仍會被父母呵護備至。但是，我內心知道，每當父母親照顧我時，就會影響了他們的工作，特別是我的父親。

我的父親是一位教師，也許在他的成長中曾經歷過生活的困境，故此，他對我和兄長也特別嚴格。有些時候，他會為了讓我們兄妹倆得到更好的教育，在下班後回家就再上班，化身為家庭教師，讓我們學習更多的知識以及鞏固自己所學。我記得在七歲時我生病了，父親下班後立即回家照顧我，甚至親手餵我吃藥，哄我去睡覺。雖然已成過去之事，但至今回想起來，仍然歷歷在目。

至於我的母親，她是一位家庭主婦。雖然偶爾也會被我和兄長氣壞了，但是總會幫助我們處理學業上的問題。可是，別看她現在是一位賢妻良母。我聽父親說，母親以前可是一個才華洋溢的大學生，尤其喜歡研究不同國家的語言和文化。母親在小時候，生活不算過得很好，甚至曾嘗過一邊讀書，一邊工作賺錢。也許是這個原因，她對金錢觀念也頗有心得。她從小就教導我們正確的理財觀念，我還向母親「拜師」學習法文、意大利語及英語。也許，我也遺傳了母親的語言天份，所以才會不斷學習新語言和了解不同文化。

還記得有一次，母親得知我在學校暈倒後，便立即前往醫院探望及照顧我。當時我年紀很小，不太習慣進食醫院的菜餚，母親得知後，便立即從家中帶回一些我喜歡的菜式而且也較為清淡，符合醫生的吩咐。母親對我的悉心照顧，令我倍感窩心。

我一直以為父親是一個不懂給予子女自由的嚴父，但是這思想在我十歲，便有所改變了。父親在我十歲時，希望我學習一些技能，以便在往後有所發揮，父親當時讓我選擇，最終我選擇了繪畫。在往後的日子中，我便喜愛上繪畫了。直到現時，我仍然不斷學習繪畫及創作作品，也許是希望讓我父親感到驕傲吧！讓他能夠向別人介紹我時，可以說：「我有一個畫技超群的女兒啊！」

可是，隨著時光飛逝，兒時回憶已經變得矇朧起來。現在，我的父親母親也早已衰老，父親更開始白髮蒼蒼。雖然父親現時已非教師，但是仍會在家中教導他眼中這「少不更事」的女兒，母親仍依舊對我十分照顧、關懷。

古人所說，非無道理，「養兒一百歲，長憂九十九。」我真的感到十分幸運，因為有兩位如此疼愛我的父親母親。

月餅

中秋——是我國傳統的節日，而月餅更是不可缺少的節慶食品。我家是比較傳統保守的，從小媽媽就不允許我中秋節在外渡過，她總是固執地認為，中秋節一定要一家人在一起。

記得我初中的時候，家政老師答應我們教我們做月餅，我十分用心地學，希望把自己親手做的月餅給媽媽嘗嘗。原來做月餅的工序十分繁複，儘管我用心做，但結果卻是強差人意。那天放學後，我待在學校裏不停的做，才做出像樣點的月餅。我興高采烈地回到家，卻發現家中空無一人，只見桌子上放著小紙條：「女兒，你媽剛在街上暈倒了，我和你姐姐正趕去醫院。爸上」。我看完紙條整個人都呆了。過了一會兒，我打了通電話給我爸爸，嚷著要見媽媽。但爸爸的聲音卻顯得很憔悴，爸爸叫我在家等舅舅去接我。不久，舅舅到了，我便登上他的私家車，來到醫院。

一踏進醫院，一股漂白水味撲鼻而來，令我原本擔憂的心情變得更不安。到了病房，只見爸爸和姐姐都一聲不哼，寂靜的醫院令我不寒而慄。後來，醫生從病房出來說媽媽只是餓暈了，並沒有甚麼大礙，這時我們都鬆一口氣。

當我看見媽媽的時候，她已經醒了，但她的臉色很蒼白。我和媽媽聊了一會兒，才驚覺今天是中秋節，我連忙把自己做的月餅拿出來，切成一小塊的，分給大家。味道雖然不及款式新穎的月餅，但大家的臉上都漾出幸福的微笑。從病房的窗戶看見的月亮，比以往的都更大更皎潔，像天上的一個銀盤，好不漂亮。

經過這個難忘的中秋節，我更珍惜和家人相處的時間和彼此之間的點點滴滴，家人才是上天賜給我最美好的禮物。月餅對於我來說，亦不單是賀節食品，而是我和家人間互相維繫感情的東西。不少青少年和家人的關係不好，經常發生衝突，但只要互相體諒，互相溝通，互相明白，便能化解。

每當中秋，我們一家在吃月餅，便覺得十分幸福，因為我們知道彼此的重要。

5D 陳韻瑤

媽媽的眼鏡

忙完了一天的工作，靠在沙發，正想看報紙。兒子就坐在我身旁打遊戲機，他全神貫注在遊戲機的螢幕上，何曾注意到我。我說：「替我拿副眼鏡。」

「自己拿吧！」他回答。

「別囉嗦，快點！」我生氣地說。

「好吧……」他噘著嘴說。

調皮的他把我的眼鏡戴上，說：「媽媽，你的眼鏡戴上後很模糊啊！」

他短短的一句話，便令我回想起童年的時候，媽媽對我無微不至的照顧。

當我還是初生嬰兒時，媽媽便織毛衣給我，她全神貫注地，用明亮的眼睛把每一針縫上。慢慢，一件「新鮮出爐」的毛衣便造成了。到了幼稚園時，每逢冬天，媽媽便會織毛衣。我還記得我第一次看見媽媽戴眼鏡是幼稚園低班。

一天晚上，我在客廳玩玩具時，媽媽便拿著一卷毛線、兩根大針和一副金絲眼鏡。坐下後，她便戴上金絲眼鏡，拿起毛冷和大針。但是，我留意到，每當媽媽織毛衣時，她的眼鏡都會滑下，就好像老婆婆。

放學回家，都會看見媽媽在做飯，鑊裡冒出來的煙，都會令媽媽的眼鏡被水蒸氣遮掩，年紀小小的我，每當看見媽媽的眼鏡成這樣，都會大笑起來。到我升上小學後，媽媽再也不是戴上那副金絲眼鏡了。新眼鏡的鏡片比以前那副的鏡片厚一些。每天，媽媽都會替我檢查功課和預默。有些時候，媽媽也會除下眼鏡，揉揉眼睛。她，真的累了。

還記得一件令我畢生難忘的事情。一天，當我和弟弟在客廳玩耍時，一不小心，我把媽媽放在茶几的眼鏡打破了。她看見後，便大聲罵我，說：「你真的很調皮，知道一副眼鏡多少錢嗎？你不知道賺錢多麼辛苦的事！」那一晚，媽媽都沒有跟說我任何一句話。幾天後，媽媽換了一副新眼鏡，方方的，看起來很時尚。那副眼鏡，就一直戴到我中學畢業。當我十八歲中學畢業至現在，媽媽再也不是戴上那方方的眼鏡。現在的她，戴上圓圓的老花眼鏡，這副眼鏡，就好像襯托著她臉上的皺紋。

無論替我織毛衣或是檢查功課，媽媽都會戴上眼鏡。鏡片由薄變厚，款式由古舊至時尚。眼鏡，就是媽媽的好夥伴。

月餅

我獨個兒看著窗外皎潔的月亮，我的淚水忍不住流下來。

這年是我出外留學的一年，我打開電視看到有關月餅的廣告，不知不覺已經到了中秋節，廣告內的月餅外形和以前的都一樣，都是正方形，只是月餅內的餡料不同，現在有冰皮月餅，餡料有芒果、綠茶、血燕等，打破了用蓮蓉和蛋黃作餡料的傳統，我比較喜歡傳統的月餅，不喜歡吃冰冷的月餅。

到了中秋節的那一天，街道上掛滿了燈籠，還有每個小朋友手上都拿著燈籠閃閃生輝。每家每戶，大大小小都留在家中吃飯和賞月，他們吃完晚飯後就去了觀看圓圓的月亮，人們一邊吃月餅，一邊看月亮，場面十分開心，但是在他們開心的同時，我就獨自在宿舍內，顧影自憐。心裡老是想著爸媽，不知在遠方工作的爸媽如何呢？宿舍內沒有任何人，因為他們都回家和家人吃飯了，我看著桌上的月餅，雖然和以前的一樣，但是味道已跟以前吃的不一樣，可能是沒有和家人一起吃，味道比較差。

回想起每當中秋節，我們一家人都會去大尾篤燒烤，在明亮的月光照射下，大家都圍著一起燒烤，燒烤完畢後大家拿一塊月餅，一邊觀月一邊吃，爸媽會跟我說說我小時候的趣事，也會跟我說笑談天，令我感覺到家庭的溫暖，但是現在只剩下我自己一個，一種孤單的感覺偷偷的走出來，我的淚水也忍不住流下來。

此刻，宿舍的門鈴響了，我開門看見朋友拿著月餅來探望我，雖然和朋友吃的感覺不及與家人吃般好，但是也感覺很開心，因為人大了漸漸就要和家人遠離，不可以都在家中被父母保護，需要走到社會裏，雖然和家人漸漸疏離，但是朋友的支持也需要的。

最後，沒有和家人一起度過中秋節，但和朋友一起吃月餅也是一件開心的事情，現在宿舍裡充滿開心的氣氛，分享月餅。我看著圓圓的月亮，不知道父母是否在看月亮呢！

6B 麥嘉敏

小狗Tiger

我的寵物是眾人都喜愛的——小狗。以前曾養的兩隻狗一共生下了八隻小狗，而我家只留下了一只特別的小狗，其他則送給別人了。因此，我們便開始一段與別不同的關係。

這隻小狗的特別之處是全身黑色，但唯獨兩眼上各自有一個小黃點，就像有四隻眼一樣，十分精靈，其他七隻狗都是全身黃色或黑色的，所以這隻是最突出的。另外，牠的毛較普通的唐狗長，近似牧羊犬般，用手撫摸牠會感到很順滑，所以我很愛抱著牠。

至於名字方面，由於一開始看到牠的臉有點像花臉貓，便打算改名作「花」，但後來知道牠是雄性的，所以便改為「Tiger」，因為此名字比較貼切，我們亦只這樣叫牠，Tiger並沒有中文名字的，牠也為此名字感到高興、搖尾巴。

我家的露台很大，因此就讓Tiger住在露台。在露台可看到馬路、車、人，所以Tiger很喜歡和我一起在此觀察。一開始牠很細小，要我抱起牠，牠才可看得到；後來，牠已經長得很高大了，可以站起來，兩隻手趴在露台上，然後腳離地，便看到外面風景，當牠看風景時，會搖著尾巴，眼光注視著某事，然後物體移動時，牠亦會跟著移動，樣子十分詼諧，但我就是愛撫摸著牠的頭，陪牠一起看。

Tiger亦有英雄事蹟呢！之前家中出現過老鼠，牠自告奮勇地追捕老鼠，但那老鼠躲進冰箱底下，Tiger便不斷用爪往裡抓，為免牠抓爛冰箱，我們合力把牠拉走，但牠不斷掙扎，逃脫後又跑回去和老鼠爭持，結果，老鼠就逃出屋子，而牠卻把廚房弄得一團糟，令我們要為牠善後呢！

閒時Tiger亦很喜歡到處咬東西，因為要磨牙，而地上有任何毛巾、地氈、拖鞋或一些玩偶，牠都不會放過，把這些東西拖至露台，然後再慢慢「品嚐」，當我們發現到這些東西後，總是留有很多牠的口水；有時牠不願意歸還這些東西，還要和牠東拉西扯地收回，雖然牠頑皮，卻十分忠心。

每逢放假或週末，我都會帶Tiger出外散步，因為經過一星期的學習後，十分疲倦，若和牠出外散步後，會令我的心情放鬆及舒暢。有時候我亦會Tiger去公園，和牠去玩球及「拋飛碟」，這成為我們增進情誼的活動，我們亦很享受玩樂的過程，感到很開心。

作為牠的主人，我絕對會對牠負責任，因為有人說過：寵物可能不是我們的全部，但我們就是寵物的全部。所以，我會盡力去照顧Tiger愛護牠。

可惜，現在已經不能了，因為Tiger在六、七年前離開了，以上的趣事都成了我的回憶。對牠的模樣，我已開始感模糊，因當時相機不普及，並沒為牠拍下任何照片，我真的害怕會把牠的樣子忘掉，若真的忘掉了，牠都會永遠在我心中，因為牠陪伴我度過多個歲月，對牠的情感無法以言語代替。若有來生的話，只希望能再與牠相見。